

奋进强国路 阔步新征程

坚持和加强党的全面领导 ——新中国成立75周年光辉历程经验与启示述评之一

□新华社记者

时间是最客观的见证者,也是最伟大的书写者。

75载风云激荡,中国共产党带领中国人民谱写了恢弘壮丽的史诗,铸就了人民共和国彪炳史册的伟业。

穿越历史烟云,一个真理昭示未来——“没有中国共产党,就没有新中国,就没有中华民族伟大复兴。”

万山磅礴看主峰

——坚强核心凝聚力量,科学理论指引方向

九曲黄河,千回百转,奔流激荡。

一部治黄史,也是一部治国史。一组数据对比鲜明:新中国成立前的2500多年间,黄河下游决溢1500多次,改道26次,给沿岸百姓带来深重苦难;新中国成立至今,黄河70多年伏秋大汛不决口,20多年不断流。

“只有在中国共产党领导下,发挥社会主义制度优势,才能真正实现黄河治理从被动到主动的历史性转变”,习近平总书记深刻指出。

党的十八大以来,习近平总书记30多次深入沿黄省区考察,深刻思考治黄和治国的紧密关联,在上中下游3次主持召开专题座谈会,深远谋划推进黄河安澜的长久之策。在党中央集中统一领导下,一曲生态优先、绿色发展的新时代“黄河大合唱”正在神州大地唱响。

沧海横流显砥柱,万山磅礴看主峰。

坚决维护党的核心和党中央权威,是党的百年奋斗的重要历史经验,是中国共产党能够成功和继续成功的根本政治优势。

党的十八大以来,以习近平同志为主要代表的中国共产党人统揽伟大斗争、伟大工程、伟大事业、伟大梦想,推动党和国家事业取得历史性成就、发生历史性变革,中华民族迎来了从站起来、富起来到强起来的伟大飞跃。

山雄有脊,房固栋梁。

新时代以来,置身中华民族伟大复兴战略全局和世界百年未有之大变局,习近平总书记以马克思主义政治家、思想家、战略家的恢弘气魄、远见卓识、雄韬伟略,带领全党全军全国各族人民自信自强、守正创新,解决了许多长期想解决而没有解决的难题,办成了许多过去想办而没有办成的大事,中华民族伟大复兴进入不可逆转的历史进程。

民族复兴的征程上,既要有坚强核心的引领,也要有科学理论的指引。

2020年9月17日,正在湖南考察的习近平总书记走进千年学府岳麓书院。细雨中,总书记撑着伞,望着檐上“实事求是”的匾额,久久凝思。

“共产党怎么能成功呢?当年在石库门,在南湖上那么一条船,那么十几个人,到今天这一步。这里面的道路一定要搞清楚,一定要把真理本土化。”

中国共产党为什么能,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为什么好,归根到底是马克思主义行,是中国化时代化的马克思主义行。

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科学发展观、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我们党始终坚持推进实践基础上的理论创新,始终坚持以党的创新理论武装全党、教育人民,以思想创新引领实践变革,推动党和国家事业不断从胜利走向新的胜利。

解放思想,实事求是,与时俱进,求真务实。

从“两个结合”“六个必须坚持”,到“十个明确”“十四个坚持”“十三个方面成就”,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这一当代中国马克思主义、21世纪马克思主义,深刻回答中国之问、世界之问、人民之问、时代之问,科学指引民族复兴的壮阔征程。

核心就是力量,思想就是旗帜。

党的第三个历史决议明确指出:“党确立习近平同志党中央的核心、全党的核心地位,确立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指导地位,反映了全党全军全国各族人民共同心愿,对新时代党和国家事业发展、对推进中华民族伟大复兴历史进程具有决定性意义。”

这是“过去我们为什么能够成功”的深刻总结,也是“未来我们怎样才能继续成功”的行动指南。

如身使臂,如臂使指

——强大的领导力贯穿于治国理政全过程各方面

2021年9月13日,正在陕西考察的习近平总书记来到榆林,走进杨家沟革命旧址。

70多年前,中国共产党中央机关在这

个小山沟进驻了120天,毛泽东同志曾在此写下40余篇文献和80余封电文来指挥全国的解放战争。

随着电台的电波,党中央的声音从陕北窑洞传向大江南北,全党全军无条件执行命令、听从指挥,在战场上势如破竹、克敌制胜。

抚今追昔,习近平总书记深刻指出,要始终坚持和完善党的领导,不断提高党科学执政、民主执政、依法执政水平,充分发挥党总揽全局、协调各方的领导核心作用。

新中国成立75年来,一个又一个事实雄辩证明,中国共产党所具有的无比坚强的领导力,是风雨来袭时中国人民最可靠的主心骨。

坚定的目标引领力,指引矢志不渝的奋斗方向——

“我以为,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就是中华民族近代以来最伟大的梦想。”2012年11月底,参观国家博物馆《复兴之路》展览时,习近平总书记庄严宣示。

为中国人民谋幸福、为中华民族谋复兴,中国共产党人的初心使命始终不渝。以宏阔目标引领航向、凝聚力量,中国共产党人的目光深远而坚定。

新中国成立后,“四个现代化”的战略擘画,点燃激情燃烧的奋斗岁月;改革春潮涌动之时,“三步走”的路线图,激发追赶时代的澎湃动力;进入新时代,以中国式现代化全面推进强国建设、民族复兴伟业,指引亿万人民向着光明未来勇毅前行。

将“大构想”同“小目标”相结合,中国共产党人始终高举理想信念的旗帜,以高度的战略自觉笃行不怠,积跬步以至千里。

75年来,我们党接续编制和实施四个“五年规划(计划)”,犹如一座座里程碑,串联起了从“一辆汽车、一架飞机、一辆坦克、一辆拖拉机都不能造”到实现铁路进青藏、港口连五洋、神舟遨太空、“祝融”探火星的中国壮举。

强大的组织力,确保全党心往一处想、劲往一处使——

一张“五级书记同框”的照片,揭示了中国打赢脱贫攻坚战的关键词:

2020年4月,陕西平利县女嫖凤凰茶业现代示范园区内,习近平总书记面带微笑,向正在工作的茶农们迎面走来。画面中,从党的总书记到省委书记、市委书记、县委书记、村党支部书记,同时出现在扶贫第一线。

决战决胜脱贫攻坚的战场上,党中央一声令下,25.5万个驻村工作队、300多万名第一书记和驻村干部,同广大乡村干部冲锋陷阵,书写下人类反贫困斗争的伟大实践。

党的力量来自组织。严密的组织体系,是马克思主义政党的优势所在、力量所在。

75年来,从血火交织的抗美援朝,到争分夺秒的抗震救灾,从百年不遇的特大洪水,到汹涌袭来的世纪疫情……每逢危难关头,党旗所指就是号令所向,各级党组织坚决响应党中央号召,充分发挥战斗堡垒作用,广大党员干部义无反顾冲锋在前,创造了一个个看似不可能的中国奇迹。

自上而下、高效顺畅的组织体系,确保全党上下“如身使臂,如臂使指,叱咤变化,无有留难”,党的组织力真正贯彻落实到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的方方面面。

高效的行动力,在狠抓落实中不驰于空想、不骛于虚声——

濒临渤海、携揽“三北”,京畿重地上,一座“未来之城”雏形初现。

短短7年多时间,雄安新区从无到有、拔节生长,正是中国共产党强大行动力的生动诠释。

从带领人民提前超额完成“一五”计划,到创造大庆油田、红旗渠、“两弹一星”等伟大成就,从经济特区到自贸试验区、自由贸易港,中国共产党踏石留印、抓铁有痕,一步步把蓝图变为实景。

“强大的行动力是中国共产党执政能力的一个重要体现,这种行动力在速度和力度这两个层面都得到彰显。”意大利国际问题学者姜·埃·瓦洛里感叹。

把方向、谋大局、定政策、促改革,政治领导力、思想引领力、群众组织力、社会号召力,中国共产党领导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最本质的特征,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的最大优势。

打铁必须自身硬

——锲而不舍以伟大自我革命引领伟大社会革命

“全党同志务必不忘初心、牢记使命,务必谦虚谨慎、艰苦奋斗,务必敢于斗争、

善于斗争”。

2022年10月,习近平总书记在党的二十大上以“三个务必”告诫全党。70多年前,毛泽东同志以“两个务必”警示全党。

从“两个务必”到“三个务必”,不变的是中国共产党人永葆“赶考”的清醒和坚定。

打铁必须自身硬。回顾党的历史,我们党总是在推动社会革命的同时,勇于推动自我革命,充分发挥全面从严治党的政治引领和政治保障作用,确保党不变质、不变色、不变味,在新时代坚持和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历史进程中始终成为坚强领导核心。

始终坚持政治引领,把全党锻造成为“一块坚硬的钢铁”——

2023年12月27日,新修订的《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全文发布,这是党的十八大以来党中央对这一条例的第三次修订。

修订后的条例坚决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关于坚持和加强党的全面领导和党中央集中统一领导的各项部署要求,进一步严明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带动各项纪律全面从严。

党的政治建设是党的根本性建设,决定党的建设方向和效果。

从新中国成立后提出“政治工作是一切经济工作的生命线”,到改革开放后强调“到什么时候都得讲政治”,围绕党的中心任务,从政治上加强党的建设的要求一以贯之。

党的十八大以来,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提出新时代党的建设总要求,强调把党的政治建设摆在首位,健全维护党中央权威和集中统一领导的各项制度,党的团结统一更加巩固,政治生态不断向好。

坚持以党的政治建设为统领,深刻领悟“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坚决做到“两个维护”,全党团结成“一块坚硬的钢铁”,步调一致向前进。

始终坚持系统集成,打好自我革命“组合拳”——

勇于自我革命,从严管党治党,是我们党最鲜明的品格。

从新中国成立后处决刘青山、张子善的“共和国反腐第一案”,到改革开放后坚持“一手抓改革开放,一手抓惩治腐败”,再到新时代以“得罪千百人、不负十四亿”的勇气魄力法治治乱,推动反腐败斗争取得压倒性胜利并全面巩固……

75年来,我们党始终坚持从严管党治党,打出一套反对腐败、建设廉洁政治的“组合拳”,不断增强党自我净化、自我完善、自我革新、自我提高能力,确保党永葆旺盛生命力和强大战斗力。

从以作风建设开局破题,把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作为重要抓手,到“打虎”“拍蝇”“猎狐”多管齐下,一体推进不敢腐、不能腐、不想腐,再到全面推进党的政治建设、思想建设、组织建设、作风建设、纪律建设,把制度建设贯穿其中……

新时代以来,一系列理念创新和实践创新,把党的建设新的伟大工程推进到新阶段,形成了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党的建设的重要思想、关于党的自我革命的重要思想,我们党找到了依靠自我革命跳出历史周期率的“第二个答案”。

始终坚持破立并举,不断推进党的建设制度改革——

2021年7月1日,习近平总书记在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100周年大会上指出,我们党已经“形成比较完善的党内法规体系”。

从新中国成立后作出的关于增强党的团结的决议,到改革开放后出台关于党内政治生活的若干准则,再到新时代制定修订一系列基础性党内法规,进一步健全全面从严治党体系……

放眼全世界,没有任何一个其他政党能像中国共产党这样从严管党治党,能像中国共产党这样构建起如此科学严密的全面从严治党体系。

2024年7月,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通过的《中共中央关于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推进中国式现代化的决定》,把党的建设制度改革摆在重要位置统筹谋划、接续推进,作出了一系列具体部署,对于推动党的领导制度优势更好转化为治国理政的实际效能具有重要意义。

奋进新征程,扬帆再出发。

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坚强领导下,坚持和加强党的全面领导,就一定能够汇聚起全党全国各族人民团结奋斗的磅礴之力,在强国建设、民族复兴新征程上夺取新的更大胜利、创造新的更大奇迹。

(新华社北京9月24日电)

中共中央办公厅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 加强耕地保护提升耕地质量完善占补平衡的意见

(上接第一版)

(二)持续优化耕地布局。南方省份有序恢复部分流失耕地,遏制“北粮南运”加剧势头。各地要结合第三次全国土壤普查,开展土壤农业利用适宜性评价,通过实施全域土地综合整治、高标准农田建设、优质耕地恢复补充等措施,统筹耕地和林地、草地等其他农用地保护。自然资源部会同农业农村部等部门制定永久基本农田保护红线管理办法,推动零星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整合调整,促进集中连片。

(三)严格开展耕地保护责任考核。全面落实耕地保护党政同责,国家每年对省级党委和政府落实耕地保护和粮食安全责任制情况进行考核,对突破耕地保护红线等重大问题实行“一票否决”,严肃问责、终身追责。省级党委和政府对本省域内耕地保护负总责,对省域内各级党委和政府落实耕地保护和粮食安全责任制情况进行严格考核。

三、全力提升耕地质量

(四)加强高标准农田建设。出台全国逐步把永久基本农田建成高标准农田的实施方案,明确建设内容、投入标准和优先序,健全与高标准农田建设相适应的保障机制,加大高标准农田建设投入和管护力度。开展整区域建设示范,优先把东北黑土地区、平原地区、具备水利灌溉条件地区的耕地建成高标准农田。强化中央统筹、省负总责、市县抓落实、群众参与机制,加强考核评价,对因不履行或者不正确履行职责而未完成年度建设任务的地方依规纪严肃处理。建立健全农田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检验体系,完善工程质量监督执法手段,确保高标准农田建一亩成一亩。各地要健全管护机制,明确管护主体,落实管护责任,合理保障管护经费,完善管护措施。高标准农田统一纳入全国农田建设监管平台,严禁擅自占用,确保各地已建高标准农田不减少。

(五)加强耕地灌排保障体系建设。科学编制全国农田灌溉发展规划,统筹水土资源条件,推进灌溉面积增加。结合推进国家骨干网水源工程和输配水工程,新建一批节水型、生态型灌区。加快大中型灌区现代化改造,配套完善灌排工程体系,提高运行管护水平。严格执行占用农业灌溉水源、灌排工程设施补偿制度。

(六)实施黑土地保护工程。统筹推进侵蚀沟治理、农田基础设施建设、肥沃耕层构建等综合治理,加强黑土地保护标准化示范建设。完善黑土地质量监测预警网络,加强工程实施评估和成效监测。适时调整优化黑土地保护范围,实现应保尽保。依法落实地方黑土地保护主体责任。健全部门协同机制,统筹政策措施、资金项目等,形成保护合力。依法严厉打击整治破坏黑土地等违法犯罪行为。

(七)加强退化耕地治理。实施酸化等退化耕地治理工程。对酸化、潜育化等退化耕地,通过完善田间设施、改良耕作制度、培肥耕作层、施用土壤调理物料等方式进行治理。加快土壤酸化重点县全域治理。对沙化、风蚀、水蚀耕地开展综合治理,防治水土流失。

(八)抓好盐碱地综合改造利用。全面摸清盐碱地资源状况,建立盐碱耕地质量监测体系。实施盐碱耕地治理工程,分区分类开展盐碱耕地治理改良,加强耕地盐碱化防治。梯次推进盐碱地等耕地后备资源开发。坚持“以种适地”同“以地适种”相结合,培育推广耐盐碱品种和盐碱地治理实用技术。

(九)实施有机质提升行动。制定实施耕地有机质提升行动方案,改良培肥土壤,提升耕地地力,确保耕地有机质只增不减。加快推广有机肥替代化肥,推进畜禽粪肥就地就近还田利用等用地养地措施。建立耕地有机质提升标准化体系,加强示范引领。

(十)完善耕地质量建设保护制度。加快耕地质量保护立法。完善耕地质量调查评价制度,建立统一的耕地质量评价方法、标准、指标。每年开展耕地质量变更调查评价,每5年开展耕地质量综合评价,适时开展全国土壤普查。建立健全国家、省、市、县四级耕地质量监测网络体系。完善耕地质量保护与建设投入机制,中央和地方财政要提升耕地质量提供资金保障。

四、改革完善耕地占补平衡制度

(十一)改革占补平衡管理方式。将非农建设、造林种树、种果种茶等各类占用耕地行为统一纳入耕地占补平衡管理。补充耕地坚持恢复优质耕地为主,新开垦耕地为辅的原则,自然保护地、生态保护红线内禁止新开垦耕地,严重沙化土地、严重石漠化土地、重点沙源区、沙尘传输通道、25度以上陡坡、河湖管理范围及重点林区、国有林场等区域原则上不作为补充耕地来源。改进占补平衡落实方式,各类实施主体将非耕地垦造、恢复为耕地的,符合规定的可作为补充耕地。坚持“以补定占”,在实现耕地总量动态平衡前提

下,将省域内稳定利用耕地净增加量作为下年度非农建设允许占用耕地规模上限,对违法建设相应冻结补充耕地指标。自然资源部会同有关部门制定完善耕地占补平衡管理配套政策。

(十二)完善占补平衡落实机制。建立占补平衡责任落实机制,国家管控各省(自治区、直辖市)耕地总量,确保不突破全国耕地保护目标;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加强对省域内耕地占用补充工作的统筹,确保年度耕地总量动态平衡;市县抓好落实,从严管控耕地占用,补足补优耕地。各省(自治区、直辖市)要将补充耕地指标统一纳入省级管理平台,规范调剂程序,合理确定调剂补偿标准,严格管控调剂规模,指标调剂资金纳入预算管理。坚决防范和纠正单纯追求补充耕地指标、不顾自然条件强行补充的行为。生态脆弱、承担生态保护重点任务地区的国家重大建设项目,由国家统筹跨省域集中开垦,定向支持落实耕地占补平衡。

(十三)加强对补充耕地主体补偿激励。各类非农建设、造林种树、种果种茶等占用耕地的,必须落实补充耕地责任,没有条件自行补充的,非农建设要按规定缴纳耕地开垦费。各省(自治区、直辖市)要结合实际,分类分主体制定耕地开垦费等费用标准并及时调整,统筹安排资金用于耕地保护与质量建设。各地可对未占用耕地但已实施垦造或恢复耕地的主体给予适当补偿。

(十四)健全补充耕地质量验收制度。农业农村部会同自然资源部出台补充耕地质量验收办法,完善验收标准,强化刚性约束。垦造和恢复的耕地要符合高标准农田建设要求,达到适宜耕作、旱涝保收、高产稳产标准且集中连片、可长期稳定利用,质量不达标的不得用于占用耕地的补充。完善补充耕地后续管护、再评价机制,把补充耕地后续培肥管护资金纳入占用耕地成本。补充耕地主体要落实后续培肥管护责任,持续熟化土壤、培肥地力。

五、调动农民和地方保护耕地、种粮抓粮积极性

(十五)提高种粮农民收益。健全种粮农民收益保障机制,完善价格、补贴、保险政策。推动现代化集约化农业发展,实施多种形式适度规模经营,提高生产效率,增加粮食种植比较收益,调动农民保护耕地和种粮积极性。

(十六)健全耕地保护和粮食生产利益补偿机制。加大对粮食主产区支持力度,充分调动地方抓耕地保护和粮食生产的积极性,形成粮食主产区、主销区、产销平衡区耕地保护合力。实施耕地保护经济补偿机制,对耕地保护任务缺口省份收取经济补偿,对多承担耕地保护目标任务的省份给予经济奖励。

(十七)加强撂荒地治理利用。以全国国土变更调查数据为基础,结合实地核查,摸清撂荒地底数,分类推进治理利用。综合采用土地托管、代种代耕、农田水利设施建设等措施,尽快恢复生产。

六、积极开发各类非传统耕地资源

(十八)充分利用非耕地资源发展高效设施农业。加强科技研发和生产投资,推进农业生产技术改造和设施建设,在具备水资源条件的地区探索科学利用戈壁、荒漠等发展可持续的现代设施农业,强化大中城市现代化都市设施农业建设。

七、强化保障措施

(十九)加强党的领导。坚持正确政治方向,把党的领导落实到耕地保护工作全过程各方面。各级党委和政府要承担起耕地保护主体责任,自然资源、农业农村、发展改革、财政、生态环境、水利、林草等部门要按职责分工加强协同配合。各地区各有关部门可按照本意见精神,结合实际制定配套文件并抓好贯彻落实。

(二十)严格督察执法。建立健全耕地保护“长牙齿”硬措施工作机制,以“零容忍”态度严肃查处各类违法占用耕地行为。强化国家自然资源督察,督察地方落实耕地保护主体责任,不断提升督察效能。完善行政执法机关、监察机构与纪检监察机关和审计、组织人事等部门贯通协调机制,加强干部监督,严肃追究问责;加强行政执法机关、督察机构与公安机关、审判机关、检察机关等的协作配合,强化行政执法与行政审判、刑事司法工作的衔接,统一行政执法与司法裁判的法律适用标准,充分发挥公益诉讼、司法建议等作用。耕地整改恢复要实事求是,尊重规律,保护农民合法权益,适当留出过渡期,循序渐进推动。

(二十一)加强宣传引导。做好耕地保护法律政策宣传解读,畅通社会监督渠道,及时回应社会关切,引导全社会树立严格保护耕地意识,营造自觉主动保护耕地的良好氛围。

(新华社北京9月24日电)